

修武县民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修武县民政局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紧紧围绕民政工作重点和社会公众关切，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除国家规定保密以及法律另有规定的以外，凡属民政局管理的事项都已全部公开。2024 年全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211 条，其中通过修武县政府网站平台公开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政策解读、工作动态等信息 74 条，通过“修武县民政局”公众号发布信息 137 条，后台留言处理及时，回应到位。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县民政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举报投诉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在新闻舆论、社会舆情、网络

舆情等领域发布信息严格执行四级审核制度，对要发布的信息严格把关审核，确保内容真实、准确、表述规范，做到信息公开及时、有效，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县民政局信息公开主要平台有县政府门户网站、“修武县民政局”微信公众号等，已形成常态化管理运维机制，做到规范发布各类民政要闻、工作动态、政策解读等，定期进行网站平台的维护、更新，配合上级做好安全评估、审查以及目录调整等工作。积极做好新媒体平台建设，规范信息发布审核机制，提高信息发布频率，提升信息发布质量。

（五）监督保障情况

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检查评议、责任追究制度，由分管领导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检查评议重点检查制度和职责的落实情况，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的，视情况追究相关科室及责任人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通过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拓展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内容等一系列举措，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为：一是发布的信息形式较为单一，以文字和图片为主，缺乏视频、音频等多样化的信息呈现形式；二是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公众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还不够高，公众对政务信息的关注度和参与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下步，我们将持续关注社会热点和民生需求，进一步梳理和明确需要公开的政务信息目录，确保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和准确性；

进一步强化对信息内容的审核把关力度，建立更为严格、科学的审核流程和标准，从信息的来源、真实性、完整性、时效性等多个维度进行全方位的审核，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与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本机关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